

编者按

连日来,各地各部门紧紧围绕生态市创建目标,以全国环境优美乡镇创建、城乡污水处理设施建设、太湖流域水污染治理、大气污染治理、秸秆综合利用等为抓手,研究部署和分解落实2009年度生态市创建的各项任务,掀起我市生态市建设的又一轮高潮。为使读者更为清晰地了解情况,本报对各地各部门2009年度的一些主要工作目标进行摘要介绍。

跨越式建设生态城市 超常规核定年度任务

记者 袁刚 张翼 张小舂

勾画优美 乡镇蓝图

丹阳市:完成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国家级技术评估和考评工作;6月底前,全市80%以上的镇(区)达到全国环境优美乡镇标准;年底前,全市100%的镇(区)达到全国环境优美乡镇标准。

句容市:80%以上的乡镇达到全国环境优美乡镇,新增一批生态村、绿色社区、绿色学校等。控制秸秆焚烧污染,推广秸秆综合利用。达到生态县标准。

扬中市:基本达到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标准。80%以上的乡镇达到全国环境优美乡镇标准。按序时完成节能减排年度任务,全面提升水环境质量。推广秸秆综合利用。

丹徒区:6月底前,6个乡镇申报全国环境优美乡镇省级考核,8个行政村通过市级生态村考核验收,达到省级绿色学校2所,市级绿色学校2所。加快污水处理厂、污水管网和泵站建设,扩大主要农产品中有机、绿色及无公害产品种植面积。

京口区:大力推广生态农业技术,年内新增高效农业面积2500亩以上,发展横山凹、西山水库都市观光休闲农业区;谏壁镇建设千亩生态养殖小区、千亩高效水产养殖小区、千亩林木种苗示范区、有机水稻、良种繁育区;年内新增无公害农产品质量认证2个以上。

润州区:蒋乔镇6月底前申报全国环境优美乡镇省级考核,组织实施0.55万亩绿化造林及特色农产品示范基地3个,改造农村卫生厕所500座,5月底前完成乡镇4.5万方河塘的疏浚,组织实施绿色学校和绿色社区的创建。

镇江新区:80%以上的乡镇达到全国环境优美乡镇标

准。将污染减排作为社会经济发展计划的重要内容,加快产业结构调整 and 落后产能淘汰步伐。建立完善绿色招商体系。开展东部地区大气污染综合整治。建成并投运一批污水泵站及管网工程。全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大于95%,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污水全部做到达标。

多手段构筑 监控网

环保局:空气质量均达到功能区标准,水环境及噪声环境质量基本达到功能区标准,SO₂和COD分别减排4%和2.2%。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达到12家。组织开展水源地保护及韦岗地区粉尘污染专项整治。加强集中式水源地视频监控设施建设,加强新上项目和在建项目的在线监控系统安装工作,完成现有在线自动监控系统的验收工作。

监察局:以政府与各地、各部门签订的责任状为主要内容,围绕推进进度和重点、难点工作开展督查。督查对象包括各辖市(区)人民政府、市有关部门以及创全国环境优美乡镇的42个乡镇。采取定期督查、集中督查、分层督查、随机督查等多种督查方式。

市委宣传部:指导各新闻单位开设“创生态市、建文明城”专栏,在镇江日报开辟专版,在中国镇江网、名城镇江网、镇江新闻网等网站开辟新闻专题。建立生态市创建宣传网络,部署阶段性宣传和重点新闻报道。推动和督促辖市区政府及有关部门设置大型户外广告牌,有组织地进行舆论监督。

统计局:完成公众对环境的满意率≥88%的目标任务,做好生态市创建指标中所涉及的各项统计监测工作。加强有关指标的日常工作,及时向市生态办提供生态市创建中所需要的各类统计资料,加强对反映科学发展观指标、节能降耗、人民生活特别是农民增收等情况的统计分析、信息撰写等。

教育局:全市各中小学、幼儿园环境教育普及率达

100%。创建70-80所绿色学校(普及率达70%-75%)。

人事局:按照国家、省有关部门下发的环境监察、监测、信息、宣教标准化建设考核办法,落实人员编制,到2010年,环境监察、监测、信息、宣教等环保机构编制达到有关标准,市、县(市、区)、乡镇环保队伍建设适应环境监管需要。

公安局:加大对路面禁鸣路段鸣号交通违法行为的专项整治力度,确保年底前市区禁鸣路段无鸣号现象。做好机动车尾气检测工作,确保机动车尾气排放达到标准。

交通局:进一步加强内河航运船舶的污染控制与管理工作。严把船舶签证关,加强对进入内河水域船舶防污设施配备及使用情况的检查,依法查处船舶无防污设施、不正常使用防污设施,以及向水域倾倒污染物的违法行为。

国土局:组织落实好矿山关闭工作回头看,巩固限采关闭成果。加大废弃矿山环境整治和砖瓦窑整治工作的力度,加大督查力度。编制山体保护规划。

大手笔完善 环保基础设施

财政局:确保全社会环境保护投资占GDP的比重≥3.0%。完善环境保护投资占GDP比重的统计考核办法,确保生态市建设的投入准确性、有效性。加强对环境监察、监测、信息、宣教标准化建设的投入,确保整个生态市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。加强排污费的征收。

发改委:落实服务业发展优惠政策,实现服务业增加值增长12%。优化农业龙头企业队伍,加强资金和政策引导,增强龙头企业农业发展和农民增收的带动能力。将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目标纳入2009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,在项目投资管理上坚持环保第一审批权。

经贸委:突出抓好年耗5000吨以上标煤企业的节能降耗工作,确保万元GDP能耗下降4.4%。确保全市40家企业通过清洁生产审核验收。配合市农林局做好秸秆新型综合利用技术的开发运用,确保年

内建设秸秆造气站6个。在重点企业、重点行业、工业园区开展循环经济示范。年内完成3家企业循环经济试点工作。

建设局:征润洲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2009年完成项目前期。京口污水处理厂6月底投入试运行,规模为4万吨/日。年底前,京口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完成5公里。谏壁污水处理厂6月底前投入试运行,规模为1万吨/日。镇江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9月底试运行,年底全面竣工,规模2万吨/日。上半年申报江苏省节水型城市,力争年内建成。确保太湖流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上半年建成投运。

城管局:落实农村生活垃圾长效管理。启动建设市区生活垃圾焚烧厂和生活垃圾填埋场及其相关配套项目。完善城东垃圾填埋场配套工程规范化建设,使垃圾渗沥液(含调节池废水)处理达到污染控制标准排放。加大市区保洁工作的检查考核力度。规范市区建筑垃圾(渣土)的行政审批和运输管理。

卫生局:做好医疗污水和医疗废弃物处理工作。上半年,完成全市45个建制乡镇中剩余的18个乡镇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,建制镇医疗污水处理率和医疗废弃物处理率分别达100%;年内计划新增农村无害化公厕4.1万户。

实现生态 与经济和谐发展

农林局:新增造林面积15.6万亩,其中成片造林12.79万亩,新增农田林网21.51万亩,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23.9%,加快生态农业基地建设。进一步控制农业面源污染,做好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以及生态功能区保护建设。

水利局: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≤35m³/万元,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≥0.55,工业用水重复率≥70%。全面推广节水和水资源重复利用技术和管理措施。开展长江河段整治、岸线调整、补水工程、调节工程等建设,实施全市县乡河道疏浚和水景建设工程。进行

小流域环境综合整治,建立生态林带,开展丘陵岗地水土保持和治理。加强全市水库设施和水资源保护。对重点河流沿岸进行景观规划,对天然湿地进行保护和修复,在沿岸临江地带设立生态缓冲区,建立沿岸旅游景观带。

旅游局:推动国家级农业旅游示范点以及“农家乐”、“渔家乐”建设,新增全国农业旅游示范点1至2家,办好“春风又绿江南岸”、金山旅游文化节等旅游节庆活动,扩大城市影响力。

文化局:推进大西路文化商圈建设,西津渡民俗文化街区和特色博物馆区建设取得实质性阶段成果。引导社会资本在大市口商业文化娱乐圈建设文化娱乐项目,推进第一楼街特色商业文化街区建设,以重点文化产业项目带动镇江文化产业发展。壮大文化旅游业,加强文化遗产保护。

工商局:基本实现市场环境整洁优美,限售令得到有效落实,绿色商店、绿色超市、绿色市场等占全市整个市场的30%以上,受保护动、植物严禁上市销售的基本目标,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处。

短评: 抓落实 出成果

创建国家生态市是个系统工程,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具体体现,是一件功在当代、利在千秋的大事。应当看到,如果缺乏勇担责任、积极落实的工作态度,再好的目标也只能是海市蜃楼,再好的决策也只是纸上谈兵。生态市建设必须求真务实,真抓实干。

抓落实的关键是抓深入、抓推进。各地各部门要围绕生态市创建目标,以解放思想为突破口,结合实际,找准问题,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工作成果只有让老百姓看得见,摸得着,才能表明创建目标实施到位。用市委书记许津荣的话来说:“让人民群众喝上干净的水,呼吸到清新的空气,享受到宜人的环境”。